

**2021 年度**  
**招远市卫生健康局部门**  
**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民健康政策和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有关法律法规，配合做好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有关规范性文件起草工作，拟订相关政策、规划，参与制定地方标准并组织实施。统筹规划全市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二）协调推进全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建议。

（三）制定并组织落实全市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协调有关部门对重大疾病实施综合防控与干预。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市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四）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拟订全市

健康产业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协调推进健康产业与相关产业融合，推动健康新业态发展。承担新旧动能转换卫生健康行业有关具体工作。

（五）组织实施国家药物政策，执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拟订全市有关政策措施。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全市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贯彻执行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贯彻执行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六）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

（七）制定全市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执行国家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制定并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负责全市卫生健康系统行业作风建设工作，建设和谐医患关系。

（八）负责全市计划生育服务和管理的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完善计划生育政策。

（九）负责全市中医药工作，拟订全市中医药中长期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继承和发展中医药文化，促进中

药资源的保护、研究开发和合理利用。

（十）指导全市卫生健康工作，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十一）负责重要会议和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二）承担市老龄工作委员会、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市级公立医院管理委员会、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市政府防治艾滋病工作委员会、市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暨重点疾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指导市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十三）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四）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烟台市委市政府和招远市委市政府深化“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推动实施健康山东战略，以改革创新为动力，坚持中西医并重，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到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

1.更加注重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加强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健康服务体系。

2. 更加注重工作重心下移和资源下沉，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向边远地区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

3. 更加注重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

4. 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公立医院改革力度，推进管办分离，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

5. 充分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加快中医药传承发展，促进全民健康。

#### （十五） 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市民政局的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局负责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组织起草维护老年人权益的相关政策以及全市老龄事业发展规划，建立和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指导全市老年人权益保障工作，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市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全市养老服务工作，起草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2. 与市市场监管局的职责分工。（1）市卫生健康局负责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根据国家、省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会同市市场监管局等部门组织制定、实施全市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方案。市卫生健康局对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结果表明可能存在食品安全隐患的，应当及时向市市场监管局通报相关信息，市市场监管局应当组织开展进一步调查。（2）市卫生健康局负责对餐具、饮具集中消毒服务单位的作业场所，清洗消毒设备或者设施，生产用水和使用的洗涤剂、消毒剂，餐具、饮具的出厂检验，餐具、饮具的包装标识进行监管；市市场监管局负责对餐饮单位自行洗消的餐具、饮具和盛放直接入口的容器进行监管。两部门要建立协调配合机制，在监管工作中发现餐具、饮具不合格的，应当及时相互通报。（3）市卫生健康局在调查处理传染病或者其他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中发现与食品安全相关的信息，应当及时通报市市场监管局。（4）市市场监管局会同市卫生健康局建立重大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相互通报机制和联合处置机制。市卫生健康局会同市市场监管局推动使用环节的药品、医疗器械追溯体系建设。

3. 与市医保局的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局、市医保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招远市卫生健康局部门决算包括：从单位构成看，招远市卫生健康局部门决算包括：局本级决算、局属事业单位决算。。

纳入招远市卫生健康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招远市卫生和计划生育监督所
- 2、招远市妇幼保健服务中心
- 3、招远市泉山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4、招远市卫生健康综合服务中心
- 5、招远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6、招远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7、招远市人民医院
- 8、招远市精神病院
- 9、招远市中医医院
- 10、招远市夏甸镇东庄卫生院
- 11、招远市夏甸镇新村卫生院
- 12、招远市道头中心卫生院
- 13、招远市齐山镇大吴家卫生院
- 14、招远市毕郭中心卫生院
- 15、招远市阜山镇南院庄卫生院

- 16、招远市阜山镇栾家河卫生院
- 17、招远市大秦家镇卫生院
- 18、招远市金岭镇大户陈家卫生院
- 19、招远市玲珑中心卫生院
- 20、招远市张星镇宋家卫生院
- 21、招远市金岭镇卫生院
- 22、招远市张星中心卫生院
- 23、招远市蚕庄中心卫生院
- 24、招远市辛庄镇卫生院
- 25、招远市卫生健康局本级

## 第二部分

#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招远市卫生健康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4,983.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5.3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7,206.16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72,342.59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11.4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7,191.5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8.5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7,206.16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14,532.50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114,823.0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90.5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b>总计</b>	31	114,823.07	<b>总计</b>	62	114,823.0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部门：招远市卫生健康局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14,532.50	42,189.91		72,342.5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9	5.39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39	5.39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3.20	3.2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19	2.1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1.49	411.4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4.65	344.6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72	5.7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8.93	338.93					
20810	社会福利	66.84	66.84					
2081002	老年福利	66.84	66.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6,900.96	34,558.37		72,342.59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121.85	1,121.85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0101	行政运行	246.03	246.03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875.82	875.82					
21002	公立医院	67,200.56	5,300.06		61,900.50			
2100201	综合医院	50,869.91	2,796.27		48,073.63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13,952.02	1,573.87		12,378.15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1,635.23	186.52		1,448.71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743.40	743.4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8,750.40	8,870.74		9,879.66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464.97	552.54		912.43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5,755.47	6,788.25		8,967.23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529.96	1,529.96					
21004	公共卫生	11,072.21	10,509.77		562.43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324.54	1,324.54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170.14	170.14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618.75	56.31		562.43			
2100404	精神卫生机构	116.60	116.60					
21004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180.00	180.0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272.00	4,272.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14.10	114.1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205.32	4,205.32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70.76	70.76					
21006	中医药	4.35	4.35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4.35	4.35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7,358.07	7,358.07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998.17	998.17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6,359.91	6,359.9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1.40	281.4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25	9.2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3.92	133.9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38.22	138.22					
21013	医疗救助	52.00	52.00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52.00	52.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060.12	1,060.12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060.12	1,060.12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50	8.5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8.50	8.5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8.50	8.50					
229	其他支出	7,206.16	7,206.16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 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200.00	7,2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 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7,200.00	7,2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16	6.16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 金支出	6.16	6.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部门：招远市卫生健康局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14,823.07	90,191.03	24,632.0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9		5.39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39		5.39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3.20		3.2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19		2.1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1.49	344.65	66.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4.65	344.6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72	5.7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8.93	338.93				
20810	社会福利	66.84		66.84			
2081002	老年福利	66.84		66.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7,191.53	89,846.38	17,345.14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121.85	1,041.68	80.17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100101	行政运行	246.03	220.99	25.04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875.82	820.69	55.13			
21002	公立医院	67,224.66	66,481.26	743.40			
2100201	综合医院	50,869.91	50,869.91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13,952.02	13,952.02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1,659.32	1,659.32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743.40		743.4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9,003.62	17,158.45	1,845.17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570.95	1,558.34	12.61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5,902.71	15,582.14	320.57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529.96	17.97	1,511.99			
21004	公共卫生	11,085.45	3,884.79	7,200.67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324.54	1,324.54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170.14	170.14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631.99	631.99				
2100404	精神卫生机构	116.60		116.60			
21004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180.00		18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272.00	1,732.87	2,539.13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14.10		114.1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205.32	10.70	4,194.62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70.76	14.54	56.22			
21006	中医药	4.35		4.35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4.35		4.35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7,358.07	998.81	6,359.26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998.17	998.17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6,359.91	0.64	6,359.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1.40	281.4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25	9.2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3.92	133.9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38.22	138.22				
21013	医疗救助	52.00		52.00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52.00		52.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060.12		1,060.12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060.12		1,060.1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50		8.5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8.50		8.5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8.50		8.50			
229	其他支出	7,206.16		7,206.16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 收入安排的支出	7,200.00		7,2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 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7,200.00		7,2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16		6.16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 出	6.16		6.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招远市卫生健康局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4,983.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39	5.3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7,206.16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11.49	411.4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4,558.37	34,558.3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8.50	8.5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7,206.16		7,206.16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42,189.91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42,189.91	34,983.75	7,206.1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总计</b>	32	42,189.91	<b>总计</b>	64	42,189.91	34,983.75	7,206.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招远市卫生健康局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34,983.75	17,557.88	17,425.8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9		5.39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39		5.39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3.20		3.2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19		2.1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1.49	344.65	66.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4.65	344.6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72	5.7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8.93	338.93	
20810	社会福利	66.84		66.84
2081002	老年福利	66.84		66.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558.37	17,213.23	17,345.14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121.85	1,041.68	80.17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100101	行政运行	246.03	220.99	25.04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875.82	820.69	55.13
21002	公立医院	5,300.06	4,556.66	743.40
2100201	综合医院	2,796.27	2,796.27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1,573.87	1,573.87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186.52	186.52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743.40		743.4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8,870.74	7,025.57	1,845.17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552.54	539.93	12.61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6,788.25	6,467.68	320.57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529.96	17.97	1,511.99
21004	公共卫生	10,509.77	3,309.11	7,200.67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324.54	1,324.54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170.14	170.14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56.31	56.31	
2100404	精神卫生机构	116.60		116.60
21004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180.00		18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272.00	1,732.87	2,539.13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14.10		114.1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205.32	10.70	4,194.62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70.76	14.54	56.22
21006	中医药	4.35		4.35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4.35		4.35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7,358.07	998.81	6,359.26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998.17	998.17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6,359.91	0.64	6,359.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1.40	281.4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25	9.2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3.92	133.9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38.22	138.22	
21013	医疗救助	52.00		52.00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52.00		52.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060.12		1,060.12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060.12		1,060.1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50		8.5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8.50		8.50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8.50		8.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招远市卫生健康局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675.4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14.7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119.08	30201	办公费	44.2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009.88	30202	印刷费	6.4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8.27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3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000.30	30205	水费	1.52	310	资本性支出	26.4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11.54	30206	电费	12.8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57.62	30207	邮电费	17.5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5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62.14	30208	取暖费	21.7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25.9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8.22	30209	物业管理费	5.2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3.45	30211	差旅费	6.38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706.7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56.20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28	30214	租赁费	0.37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1.18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1	离休费	0.72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236.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17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36.77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0.65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8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7.52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5.28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03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42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63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b>人员经费合计</b>		16,916.68	<b>公用经费合计</b>						641.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招远市卫生健康局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09		18.76		18.76	2.33	18.59		16.42		16.42	2.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招远市卫生健康局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7,206.16	7,206.16		7,206.16	
229	其他支出		7,206.16	7,206.16		7,206.16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 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200.00	7,200.00		7,2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 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7,200.00	7,200.00		7,2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16	6.16		6.16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 金支出		6.16	6.16		6.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招远市卫生健康局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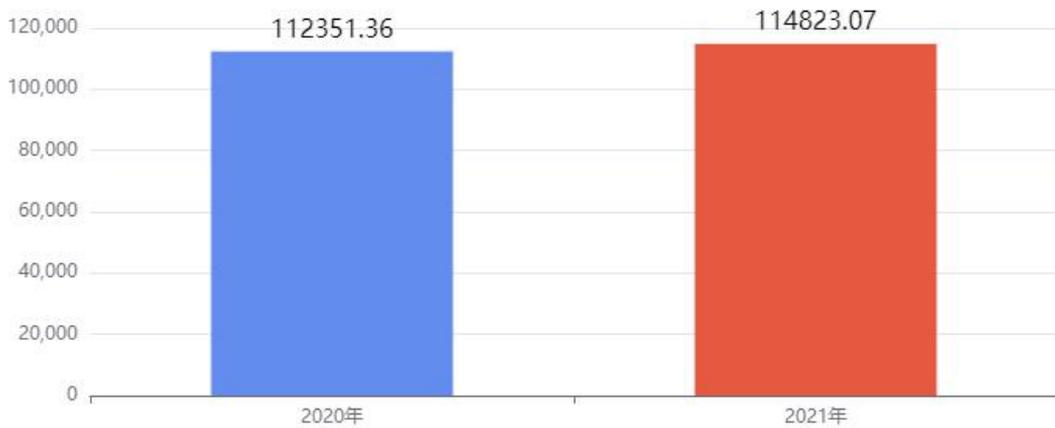
## **第三部分**

#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114,823.07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2,471.71万元,增长2.2%。主要是2020年疫情突袭医疗机构事业收入降低,2021年疫情有所缓解事业收入较上年增加。

图1: 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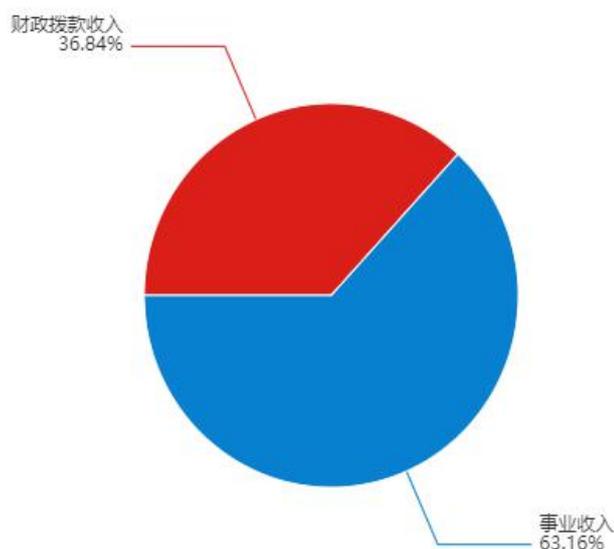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114,532.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2,189.91万元,占36.84%;事业收入72,342.59万元,占63.16%。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42,189.91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减少 2,905.3 万元，下降 6.44%。主要是疫情防控支出拨款减少，下属单位建设拨款减少。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 72,342.59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5,086.44 万元，增长 7.56%。主要是 2020 年疫情突袭医疗机构事业收入降低，2021 年疫情有所缓解事业收入较上年增加。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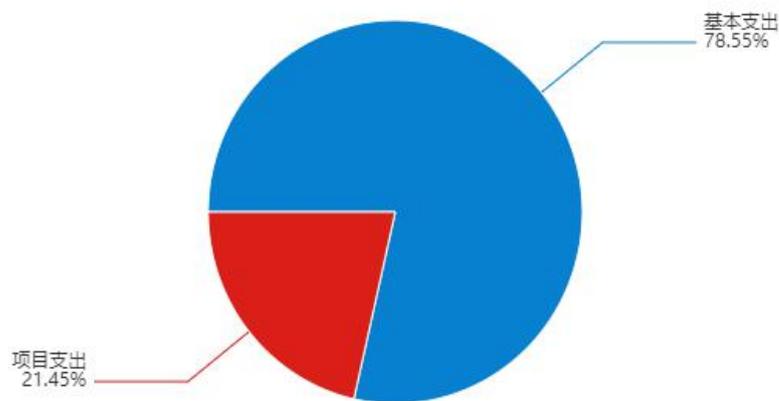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 114,823.0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0,191.03 万元，占 78.55%；项目支出 24,632.03 万元，占 21.45%。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90,191.03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5,501.94 万元，增长 6.5%。主要是 2021 年职称岗位变动，人员增加，人员支出增加。

2、项目支出 24,632.03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减少 2,943.08 万元，下降 10.67%。主要是疫情防控支出拨款减少，下属单位建设拨款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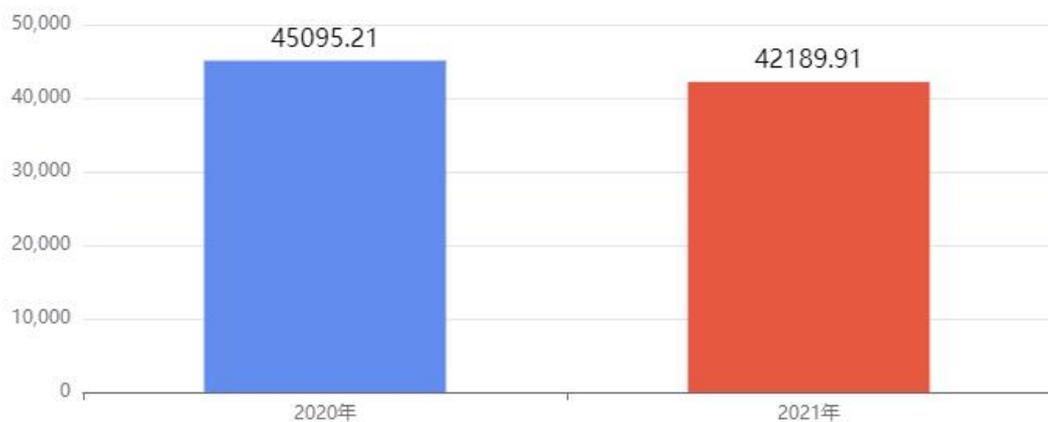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42,189.91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905.3 万元，下降 6.44%。主要是疫情防控支出拨款减少，下属单位建设拨款减少。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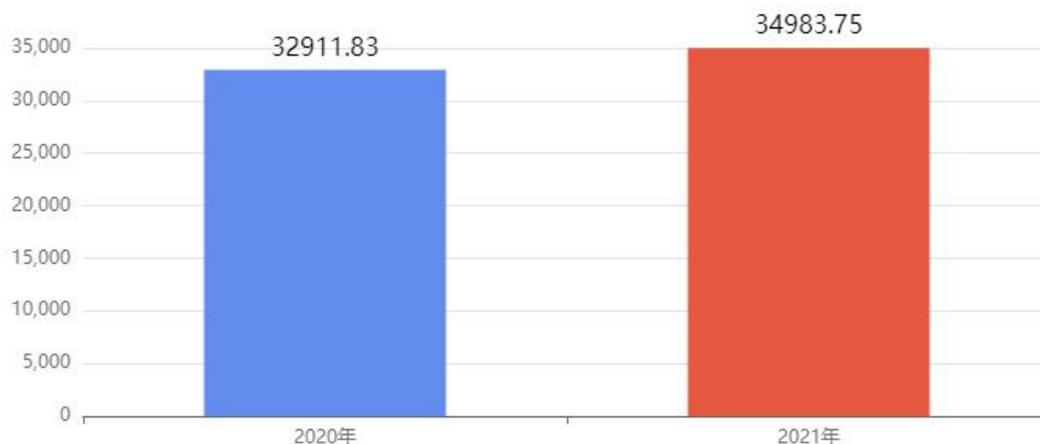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4,983.7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30.47%。与 2020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071.92 万元，增长 6.3%。主要是支出变

动，工资调整，人员支出增加，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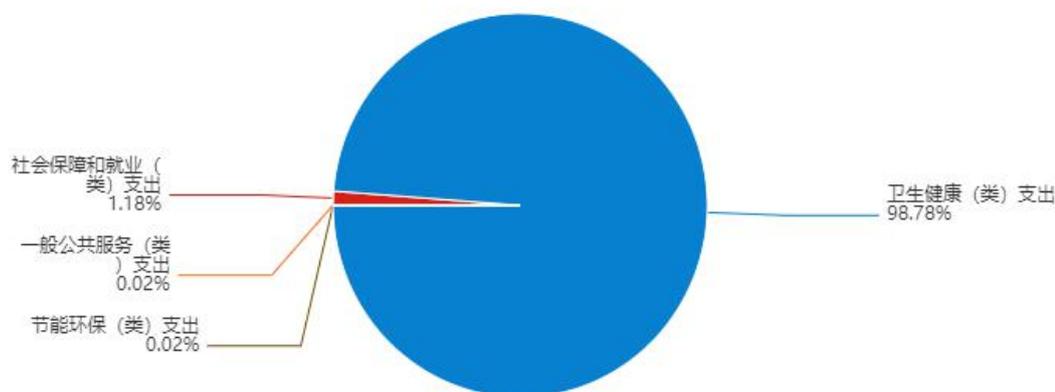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4,983.7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5.39 万元，占 0.0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11.49 万元，占 1.18%；卫生健康（类）支出 34,558.37 万元，占 98.78%；节能环保（类）支出 8.5 万元，占 0.02%。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9,01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983.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5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变动，工资调整，人员支出增加，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支出增加。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项目为本年度新增的上级项目，省级补助资金。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9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项目为本年度新增的上级项目，省级补助资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2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下属单位本年退休人员一次性退休补贴。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30.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8.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4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增加、工资调增，养老保险基数调整。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6.84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老年人免费乘坐城市公共交通工具补助。

6、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64.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6.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1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减支出，减少商品服务支出。

7、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50.45 万元，支出决

算为 875.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4.6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减支出，减少商品服务支出。

8、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年初预算为 2,721.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96.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7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9、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中医（民族）医院（项）。年初预算为 1,251.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73.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7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10、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精神病医院（项）。年初预算为 16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6.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2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11、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其他公立医院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4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12、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城市社区卫生机构（项）。年初预算为 508.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2.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6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13、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年初预算为 6,162.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88.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1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14、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652.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29.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5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减支出，减少商品服务支出。

15、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年初预算为 1,172.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24.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9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16、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年初预算为 137.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0.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4.0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17、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妇幼保健机构（项）。年初预算为 21.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60.2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会计核算科目调整。

18、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精神卫生机构（项）。

年初预算为 9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0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重症贫困精神病患者补助增加。

19、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0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追加职业病防治能力提升项目。

20、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4,164.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5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与年初预算数基本一致。

21、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4.1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项目本年度追加为上级专项资金。

22、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05.32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突发重大公共卫生事件新冠疫情新增项目。

23、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76 万元，年初

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突发重大公共卫生事件新冠疫情新增项目。

24、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5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项目本年度追加为上级专项资金。

25、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机构（项）。年初预算为 1,007.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998.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09%。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26、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6,503.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59.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7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计划生育服务奖扶特扶人员减少。

2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9.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9.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7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医疗保险缴费变动。

2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29.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3.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0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医疗保险缴费变动。

2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36.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8.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5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补充医疗缴费变动。

30、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其他医疗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31、卫生健康支出（类）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1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60.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5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老龄人数比年初预算减少。

32、节能环保支出（类）能源节约利用（款）能源节约利用（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5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节能环保补助项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7,557.88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16,916.6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

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等。

公用经费 641.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21.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59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1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厉行节约，压缩费用开支。

###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 18.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42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2.34 万元，完成年

初预算的 87.5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厉行节约，压缩费用开支。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1 年招远市卫生健康局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42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车辆保险等支出。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招远市卫生健康局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9 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2.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7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0.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1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厉行节约，压缩费用开支。其中：

国内接待费 2.17 万元，主要用于本年度公务接待用餐费用，共计接待 29 批次、215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7,206.16 万元，本年支出 7,206.16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

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200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下级单位建设项目发行的债券。

（二）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6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追加市级百岁老人津贴。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7.8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27.41 万元，增长 90.0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补发了公务员考核奖。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71 辆，其中，

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9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6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下属单位业务用车及基本公卫下乡用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5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4 台（套）。

##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招远市卫生健康局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所属单位对 2021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19 个；涉及预算资金 14,674.85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预算资金 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0 万元。

组织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计划生育服务、老龄长寿补贴、卫生事业、公立医院零差率、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家庭医生签约服务、重症及贫困精神病免费救治、预防性健康查体、特殊家庭医保、卫生室运转及新建、妇幼业务支出、卫生监督业务支出、疾病预防业务支出、灭鼠、国家卫生城复审、卫生综合业务等 19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14,145.02 万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招远市卫生健康局 2021 年度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 19 个项目中，19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根据《2021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评分，自评平均得分为 98.17 分，自评财政支出绩效为“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21 年度所有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以及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计划生育服务、老龄长寿补贴、卫生事业、公立医院零差率、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家庭医生签约服务、重症及贫困精神病免费救治、预防性健康查体、特殊家庭医保、卫生室运转及新建、妇幼业务支出、卫生监督业务支出、疾病预防业务支出、灭鼠、国家卫生城复审、卫生综合业务等 17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其中，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计划生育服务、老龄长寿补贴、卫生事业、公立医院零差率、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家庭医生签约服务、重症及贫困精神病免费救治、预防性健康查体、特殊家庭医保、卫生室运转及新建、妇幼业务支出、卫生监督业务支出、疾病预防业务支出、灭鼠、国家卫生城复审、卫生综合业务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随 2021 年度决算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1、计划生育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8 分。全年预算数为 6,503.36 万元，执行数为 6,539.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5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扶助独生子女伤残家庭、扶助独生子女

死亡家庭、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的补助按标准及时发放，社会稳定水平逐步提高，90%以上服务对象满意。

2、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7分。全年预算数为1,112.94万元，执行数为1,021.71万元，完成预算的91.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老年乡医医生生活补助按标准及时发放，此项补助在一定程度上解决了老年乡村医生生活困难问题，维护了这一群体的稳定，乡村医生满意度提高。

3、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8分。全年预算数为4,164.58万元，执行数为4,104万元，完成预算的98.5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证了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各项目有效实施，居民健康保健意识和健康知识知晓率逐步提高。

4、公立医院零差率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743.4万元，执行数为743.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证公立医院药品零差率有效实施，公立医院出院者平均医药费用增长比例逐步降低，公立医院门诊及住院患者满意度逐步提高。

5、重症及贫困精神病免费救治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

99.6 万元，执行数为 9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全市在管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实行免费救治，门诊免费服药，每年最少可住院 3 个月；对于危险性三级及以上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贫困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可常年免费服药并住院进行治疗。

2021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 98.17 分，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来看，2021 年招远市市级财政项目经费较好的运用到了各个项目中，各项目实施有效进行，均完成年初指标。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1 年招远市市级财政项目经费较好的运用到了 19 个项目中，全年预算资金 14674.85 万元，全年执行资金 14145.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96.38%，在计划生育服务、老年乡医生活补助、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公立医院零差率、重症及贫困精神病免费救治等项目均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四）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

（五）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本部门没有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

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反映食品安全监管等专项工作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反映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反映对老年人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为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等老年人提供基本养老服务保障的资金补助等支出。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

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反映卫生健康、中医部门所属的城市综合性医院、独立门诊、教学医院、疗养院和县医院的支出。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中医(民族)医院(项):**反映卫生健康、中医部门所属的中医院、中西医结合医院、民族医院的支出。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精神病医院(项):**反映专门收治精神病人医院的支出。

**二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其他公立医院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立医院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城市社区卫生机构(项):**反映用于城市社区卫生机构的支出。

**二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反映用于乡镇卫生院的支出。

**二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

他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支出。

**三十、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反映卫生健康部门所属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支出。

**三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反映卫生健康部门所属卫生监督机构的支出。

**三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妇幼保健机构（项）：**反映卫生健康部门所属妇幼保健机构的支出。

**三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精神卫生机构（项）：**反映卫生健康部门所属精神卫生机构的支出。

**三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项）：**反映上述专业公共卫生机构以外的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的支出。

**三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三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重大疾病、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三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三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其他公共卫生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三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反映中医（民族医）药方面的专项支出。

**四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机构（项）：**反映卫生健康部门所属计划生育机构的支出。

**四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反映计划生育服务支出。

**四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四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四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四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其他医疗救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医疗救助方面的支出。

**四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反映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方面的支出。

**四十七、节能环保支出（类）能源节约利用（款）能源节约利用（项）：**反映用于能源节约利用方面的支出。

**四十八、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反映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四十九、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 第五部分

# 附 件

# 2021 年度招远市卫生健康局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预算部门（盖章）：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一、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				
1	计划生育服务	招远市卫生健康局	99.8	优
2	老年乡村医生活补助	招远市卫生健康局	98.7	优
3	老龄长寿津贴	招远市卫生健康局	99.5	优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				
1	卫生事业	招远市卫生健康局	99.2	优
2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	招远市卫生健康局	99.8	优
3	公立医院零差率补差	招远市卫生健康局	100	优
4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	招远市卫生健康局	97.4	优
5	重症及贫困精神病免费救治	招远市卫生健康局	100	优

6	预防性健康查体	招远市卫生健康局	97.4	优
7	特殊家庭	招远市卫生健康局	100	优
8	卫生室运转及新建	招远市卫生健康局	98.5	优
9	其他医疗保障（涉密）	招远市卫生健康局		

#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生育服务			主管部门	招远市卫生健康局		
项目实施单位		招远市卫生健康局			联系电话	8153520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503.36	6503.36	6359.26	10	98%	9.8	
	其中：当年财政	6503.36	6503.36	6359.26	-	-	-	
	上年结转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21年计划完成扶助独生子女伤残家庭人数>500人，扶助独生子女死亡家庭人数>1100人，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人数>38000人，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100%，扶助金发放及时率100%，独身子女伤残家庭扶助金发放标准7200元/人/年，独生子女死亡家庭扶助金发放标准9000元/人/年，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发放标准960元/人/年，有效缓解特殊家庭生活和养老实际困难，提高家庭发展能力服务对象满意度≥90%。			2021年实际完成扶助独生子女伤残家庭人数589人，扶助独生子女死亡家庭人数1282人，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人数42259人，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100%，扶助金发放及时率100%，独身子女伤残家庭扶助金发放标准7200元/人/年，独生子女死亡家庭扶助金发放标准9000元/人/年，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发放标准960元/人/年，有效缓解特殊家庭生活和养老实际困难，提高家庭发展能力服务对象满意度90%。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扶助独生子女伤残家庭人数	>500人	589人	5	5	
			扶助独生子女死亡家庭人数	>1100人	1282人	5	5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人数	>38000人	42259人	5	5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扶助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独身子女伤残家庭扶助金发放标准	7200元/人/年	7200元/人/年	5	5	
			独生子女死亡家庭扶助金发放标准	9000元/人/年	9000元/人/年	5	5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发放标准		960元/人/年	960元/人/年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发放标准	提高	提高	15	15	
社会稳定水平			提高	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99.8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	招远市卫生健康局			
项目实施单位	招远市卫生健康局			联系电话	8153520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164.58	4164.58	4104	10	98.55%	9.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164.58	4164.58	4104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21年计划适龄人群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90%，早孕建册率≥85%，产后访视率≥85%，新生儿访视率≥85%，0-6儿童健康管理率≥85%，报告发现的肺结核患者管理率≥95%，65岁及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率≥69%，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目标人群覆盖率≥45%，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75%，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60%，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60%，肺结核患者规则服药率≥90%，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98%，居民健康保健意识和健康知识知晓率逐步提高，居民健康水平提高，基本公共卫生均等化水平提高，服务			2021年实际完成适龄人群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91%，早孕建册率98.33%，产后访视率91.87%，新生儿访视率92.14%，0-6儿童健康管理率90.18%，报告发现的肺结核患者管理率100%，65岁及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率71.85%，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目标人群覆盖率66.57%，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93.83%，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90%，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88%，肺结核患者规则服药率100%，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100%，居民健康保健意识和健康知识知晓率逐步提高，居民健康水平提高，基本公共卫生均等化水平提				
年度绩效指标 (5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人群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91%	3	3	
			早孕建册率	≥85%	98.33%	3	3	
			产后访视率	≥85%	91.87%	3	3	
			新生儿访视率	≥85%	92.14%	3	3	
			0-6儿童健康管理率	≥85%	90.18%	3	3	
			报告发现的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5%	100%	3	3	
		质量指标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69%	71.85%	4	4	
			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目标人群覆盖率	≥45%	66.57%	3	3	
			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	≥75%	93.83%	5	5	
			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	≥60%	9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60%	88%	5	5	
			肺结核患者规则服药率	≥90%	100%	5	5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98%	10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居民健康保健意识和健康知识知晓率	提高	提高	10	10		
居民健康水平提高		提高	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5%	10	10		
<b>总分</b>				<b>99.8</b>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公立医院零差率补差			主管部门	招远市卫生健康局				
项目实施单位		招远市卫生健康局			联系电话	8153520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43.4	743.4	743.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	743.4	743.4	743.4	-		-		
		上年结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21年度计划公立医院零差率补差药品及服务全覆盖，基本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权责清晰、管理科学、治理完善、运行高效、监督有力的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建立维护公益性、调动积极性、保障可持续的运行新机制和科学合理的补偿机制。			2021年度公立医院零差率补差药品及服务全覆盖，显著减轻群众就医负担，建立维护公益性、调动积极性、保障可持续的运行新机制和科学合理的补偿机制，公立医院零差率补差机制健全，公立医院门诊及住院患者满意度达到90%。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公立医院零差率补差药品及服务覆盖率	100%	100%	18	18	
				质量指标	公立医院零差率补差达标率	100%	100%	16	16	
				时效指标	公立医院零差率补差及时率	100%	100%	16	16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群众就医负担	显著	显著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立医院零差率补差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立医院门诊及住院患者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招远市卫生健康局	
项目实施单位		招远市卫生健康局			联系电话		8153520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12.94	1112.94	1021.71	10	91.80%	9.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12.94	1112.94	1021.71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21年度计划享受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2200人，确保补助发放准确、及时，一定程度上解决老年乡村医生生活困难问题，维护这一群体的稳定，乡村医生满意度提高。			2021年度计划享受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2097人，补助发放准确、及时，显著提高老年乡医生活水平，老年乡医满意度达到95%。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享受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人数	>2200人	2097人	10	9.5	
		质量指标	享受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享受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发放标准	达标	达标	10	10	
	效益指	社会效益指标	老年乡医生活水平提高情况	显著	显著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年乡医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98.7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 招远市卫生健康局部门绩效自评 工作情况总结

## 一、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强化部门责任意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招远市财政局《招远市市级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管理暂行办法》、《招远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招远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文件精神，对本部门12个项目，全年预算资金14540.88万元。包括卫生事业432万元、计划生育服务6503.36万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4164.58万元、公立医院零差率补差743.4万元、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1112.94万元、家庭医生签约服务90万元、老龄长寿津贴1133万元、重症及贫困精神病免费救治99.6万元，预防性健康查体36万元、特殊家庭52万元、卫生室运转及新建144万元、其他医疗保障30万元。

## 二、自评结果概述

2021年项目自评结果如下：

1. 计划生育服务项目自评得分：99.80分，优秀。
2. 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项目自评得分：98.70分，优秀。
3. 老龄长寿津贴项目自评得分：99.50分，优秀。
4. 卫生事业项目自评得分：99.20分，优秀。
5.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项目自评得分：99.80分，优秀。

6. 公立医院零差率补差项目自评得分：100分，优秀。  
7.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项目自评得分：97.40分，优秀。  
8. 重症及贫困精神病免费救治项目自评得分：100分，优秀。

9. 预防性健康查体项目自评得分：97.40分，优秀。

10. 特殊家庭项目自评得分：100分，优秀。

11. 卫生室运转及新建项目自评得分：98.50分，优秀。

2021年招远市市级财政专项项目经费较好的运用到了计划生育服务、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公立医院改革、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老龄长寿补贴、重症及贫困精神病免费救治、预防性健康查体、特殊家庭、卫生室运转等各项工作中，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 三、下一步工作措施

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和约束机关理财行为和程序，积极探索在新形势下部门预算、国库集中支付等财政支出改革的特点，不断更新管理思路，在规范财务收支和控制经费增长上，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牢固树立行政成本意识，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

# 2021 年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专项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单位：招远市卫生健康局

日期：2022 年 10 月

# 目 录

<b>一、项目基本概况</b> .....	<b>1</b>
(一) 项目概况 .....	1
(二) 项目绩效目标 .....	1
1. 总体目标 .....	1
2. 阶段性目标 .....	2
<b>二、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情况</b> .....	<b>2</b>
(一) 项目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	2
(二) 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2
<b>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b> .....	<b>9</b>
<b>四、项目绩效指标分析</b> .....	<b>9</b>
(一) 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	10
(二) 项目过程情况分析 .....	10
(三) 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	13
(四) 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	15
<b>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b> .....	<b>17</b>
<b>六、有关建议</b> .....	<b>18</b>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乡村医生是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在保障广大农村居民健康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为推进新医改顺利实施，稳定乡村医生队伍，完善村级卫生服务运行机制，保障广大农村居民的身体健康和就医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386 号《乡村医生从业管理条例》、贯彻落实烟台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烟台市财政局、烟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联合颁发的关于印发《烟台市关于解决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问题的实施方案的通知》（烟卫农[2015]3 号）的文件要求，将符合条件的老年乡村医生纳入认证补助范围，核算发放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妥善解决老年乡村医生的生活养老问题。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及时准确的将完成身份和补助年限认证工作的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资金发放至个人账户，妥善解决老年乡村医生的生活养老问题，改善民生，化解矛盾，推动医改工作的进一步发展。

预算单位为招远市卫生健康局，2021 年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专项预算资金为 1,112.94 万元，招远市财政局实际拨付专项资金 1021.71 万元，资金到位率 91.80%。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专项资金实际支出 998.62 万元，预算执行率 97.74%。

### （二）项目绩效目标

#### 1. 总体目标

采取生活补助形式，严格执行补助标准和发放范围，确保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资金按时足额发放到位，解决好老年乡村医生的生活困难问题，完善乡村医生养老政策，进一步深化医药卫生制度改革。

## 2. 阶段性目标

确保招远市纳入花名册管理的符合规定的 2098 位老年乡村医生按照工作年限，每满 1 年每月发放生活补助 20 元，生活补助资金按时足额发放到位，提高老年乡村医生的生活质量，维护了这一群体的稳定，乡村医生满意度提高。

## 二、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 （一）项目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开展项目绩效评价主要是通过评价，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提出改进项目管理和优化资金投入方向的建议，进一步加强市文联项目资金的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提升部门和各级单位的全面管理和整体绩效水平，为下一步部门预算资金安排提供重要依据。此次评价的对象和范围是按照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规定，对纳入 2021 年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专项资金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 （二）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1.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以项目目标控制责任为切入点、以发现问题为导向，以《中共烟台市委办公室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和《关于转发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烟财绩〔2020〕2 号)规定的指标体系框架为基础，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维度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决策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个方面评价项目立项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和资金分配合理性等内容。过程从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个方面评价项目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

性等内容。产出考察项目资金投入产出数量、质量、时效和成本等内容。

效益衡量项目产生的实施效益和服务对象的满意程度等。

### 2021 年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指标名称	分值		
决策 (10分)	项目立项 (3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分)	立项与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政策相符性	1	对项目的设立是否符合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政策,是否属于财政资金支持范围等进行评价	①项目的设立符合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政策(0.5分); ②属于财政资金支持范围(0.5分)。
			立项与单位职责相关性	1	对项目立项是否与单位职责范围相符,是否属于单位履职所需进行评价	①完全符合项目单位的相关职责,属于履职所需,得1分; ②基本符合项目单位的相关职责,基本为履职所需,得0.5分; ③与部门职责相关性较差,非履职所需不得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1分)	1	对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规定,审批文件和材料是否规范完整进行评价	①按规定程序申请设立,并取得相应批复(0.5分); ②审批文件和材料规范完整(0.5分);	
	绩效目标 (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分)	绩效目标与政策相符性	1	对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符合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相关政策、财政绩效管理相关规定进行评价	①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符合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相关政策(0.5分); ②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符合财政绩效管理相关规定(0.5分);
			绩效目标与项目范围相符性	1	对绩效目标是否符合项目范围,是否有超项目范围的内容纳入绩效目标进行评价	①绩效目标设置完全符合项目范围(1分); ②绩效目标设置基本符合项目范围(0.5分); ③绩效目标设置与项目范围差别较大的不得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2分)	绩效目标细化、量化程度	1	对项目绩效目标是否在数量、质量、成本、时效、效益等方面设置了细化、量化的绩效指标,以及指标内容是否清晰合理进行评价	①绩效目标在数量、质量、成本、时效、效益五方面都设置了细化、具体的绩效指标,得50%权重分,有一方面不够细化、具体,扣除相应的分数。 ②绩效目标在数量、质量、成本、时效、效益五方面都设置了量化、可行的绩效指标,得50%权重分,有一方面不够量化、可行,扣除相应的分数。
绩效指标与任务计划相符性	1		对项目绩效指标是否与项目实施计划、资金额度相匹配进行评价。	①绩效指标与项目实施计划、资金额度匹配,得1分; ②绩效指标与项目实施计划、资金额度基本匹配,得0.5分;		
决策 (10分)	绩效目标 (4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指标名称	分值		
						③绩效指标与项目实施计划、资金额度匹配性较差不得分。
	资金投入 (3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1分)	预算编制规范合理性	1	对预算内容是否与项目内容相符, 预算额度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进行评价; 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预算额度测算过程是否合理	①预算内容与项目工作内容完全相符, 预算额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得50%权重分, 若有不符按相应权重进行扣分。 ②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且有明确的标准, 预算额度测算按标准编制且依据充分, 考虑因素全面, 得50%权重分, 若有不符按相应权重进行扣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2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考察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资金在各个使用单位间的分配科学、合理, 得满分 ②每出现一处分配不科学、不合理的, 扣0.5分。
过程 (25分)	资金管理 (11分)	资金落实 (3分)	资金到位率	2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达资金使用单位的资金额/预算批复资金*100%	资金到位率达到100%得满分, 资金到位率每降低1%, 扣除权重分的2%, 扣完为止。
			资金到位及时性	1	对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专项资金是否按规定时间拨付至资金使用单位进行评价	①所有指标文批复资金按规定时间拨付至资金使用单位(2分); ②每发现延迟一例扣0.5分, 扣完为止。
		资金使用 (8分)	预算执行率	2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扣除不合理支出)/预算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支出总额-不合规支出	预算执行率达到100%得满分, 预算执行率每降低1%, 扣除权重分的2%, 扣完为止。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对资金的拨付、使用是否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预算批复及合同规定; 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进行评价	①如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本项不得分; ②如未设立专账管理, 账目不清晰完整, 支出审批、票据凭证不完整规范; 调整专项资金使用用途、变更项目内容、调整预算的申请报批手续不完整、存在死亡冒领及弄虚作假情况, 每发现一项扣除0.5分。
			资金使用及时性	1	是否按规定及时将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专项资金进行支付	①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专项资金及时支付, 不存在拖欠情况的, 得1分; ②存在拖延支付的, 该指标不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指标名称	分值				
过程 (25分)	组织实施 (14分)	管理 制度 健全性 (4分)	财务监控 有效性	2	对项目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等采取了必要的监控、管理措施	①具有相应的财务监控机制，实施相应的财务检查、审批手续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对资金使用进行监管；②未发现资金管理不规范的情况；以上两项皆满足要求得满分，符合一项得1分。		
			财务管理制 度健全性	2	考察资金使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可行，是否合法合规	①财务制度、内部控制制度、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财务管理制度都健全可行，合法合规（2分）；②三项制度各占1/3权重分，缺少一项或内容不健全，按照权重扣除相应分数。		
			老年乡村医 生生活补助 制度健全性	2	考察资金使用单位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相关制度是否健全可行。	①项目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相关制度健全可行，得2分。 ②项目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相关制度基本健全可行，得1分。 ③项目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相关制度不健全，不得分。		
			老年乡村医 生生活补助 实施条件完 备性	2	考察相关人员配备是否满足要求，实施条件是否落实到位	①项目实施的人员是否配备到位，得50%权重分，否则扣除相应的权重分。 ②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得50%权重分，否则扣相应的权重分。		
			老年乡村医 生资格认证 执行有效性	2	考察各资金使用单位对于上级下达的老年乡村医生资格认证要求是否认真贯彻落实	对于上级下达的各项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措施积极有效地实施且实施规范；严格审查新增老年乡村医生资格认证；严格审查弄虚作假现象；严格查处死亡冒领现象。 每发现一例未有效执行事项扣0.5分，扣完为止。		
			监管制度执 行有效性	2	考察领导小组（指挥部）等相关责任部门对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实施情况的监管，是否定期进行巡查督导，对于违规地方进行整改，建立了完善的督考核计划措施，职责清晰，赏罚分明且执行有效	①制定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监管计划和方案以及巡查督导措施（2分）； ②有效执行巡查督导方案，发现问题并勒令进行整改（2分）。		
			档案管理健 全性	2	考察项目单位对于项目相关的资料是否按照档案管理制度进行档案管理，项目档案资料是否齐全	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相关资料：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情况汇总表、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审批表、老年离岗乡村医生身份和年限认定原始物证登记表、老年离岗乡村医生身份和年限认定工作		
			组织实施 (14分)	实施过程 管理 (1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指标名称	分值		
						的证人证明、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信息公示资料、项目档案资料齐全完整规范得满分，发现应有未有的资料或资料缺失，每发现一项扣0.5分，扣完为止。
			绩效考核制度执行有效性	2	考察项目单位是否按规定进行绩效自评，自评是否客观、公正、及时。	①财政资金使用单位进行绩效自评且有绩效自评表（1分）； ②绩效自评规范、客观、公正、及时（1分）。
产出 (35分)	项目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 (15分)	享受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人数	5	查看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情况汇总表、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审批表、老年离岗乡村医生身份和年限认定原始物证登记表、老年离岗乡村医生身份和年限认定工作的证人证明、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信息公示资料等确定享受生活补助的老年乡医人数。	根据各个资金使用单位提供的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发放情况和沟通访谈信息进行分析打分： 对于提供乡村医生服务且符合条件的老年乡医给予补助，得满分，每出现一例弄虚作假或死亡冒领扣1分，扣完为止。
			老年乡村医生工作年限	5	查看老年离岗乡村医生身份和年限认定工作的证人证明、山东省村卫生技术人员证书、卫生部门注册老年乡村医生的相关资料，确定老年乡医工作年限。	根据老年离岗乡村医生身份和年限认定工作的证人证明、山东省村卫生技术人员证书、卫生部门注册老年乡村医生的相关资料和沟通访谈信息进行分析打分： 工作年限确认无误的得满分，每出现一例弄虚作假扣1分，扣完为止。
			项目信访案件的数量	5	查看乡医身份认证实施过程中由于部分申请人对政策掌握不足出现虚报隐瞒等问题，以及部分群众对政策法规不够了解而出现上访、举报、投诉等情况而出现的项目信访案件的数量。	根据各个资金使用单位提供的信访案件统计表和沟通访谈信息进行分析打分： ①信访案件的数量为0，得满分； ②每出现一例信访案件扣0.5分，扣完为止。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指标名称	分值		
产出 (35分)	项目产出 (35分)	产出质量 (10分)	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发放完成率	5	考察对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发放情况,是否按照人员及金额标准给予发放进行评价,老年乡村补助发放完成率=实际发放的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金额/应该发放符合标准的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金额	根据各个资金使用单位提供的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发放情况表和沟通访谈信息进行分析打分: 对于提供乡村卫生服务且符合要求的老年乡村医生给予补助的发放完成率100%,得满分,否则该指标相应权重不得分。
			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发放准确性	5	检查落实申请人是否弄虚作假,是否取消申请人补助资格,停发补助并收回已经领取的生活补助;检查落实每月上报的死亡老年乡村医生的名单,确定补助对象死亡冒领的数量,是否取消申请人补助资格,停发补助并收回已经领取的生活补助	根据各个资金使用单位提供的每月上报的死亡老年乡村医生的名单和沟通访谈信息进行分析打分: ①弄虚作假、死亡冒领的数量为0,得满分; ②每出现一例弄虚作假、死亡冒领案件扣0.5分,扣完为止。
产出 (35分)	项目产出 (35分)	产出时效 (10分)	补助对象死亡、弄虚作假处理的及时性	5	考察资金使用单位对老年乡村医生死亡冒领、弄虚作假处理的及时性	检查每月上报的老年乡村医生死亡名单及新增老年乡村医生的审批表,核实有无死亡冒领、弄虚作假的现象。 老年乡村医生死亡名单及新增老年乡村医生的审批表上报及时,死亡冒领、弄虚作假 补贴及时收回得满分,否则按权重得分。
			发放生活补助的及时性	5	考察资金使用单位对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发放的及时性	查看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发放情况表,按月发放得满分,否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效益 (30分)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12分)	提高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质量	6	考察是否通过发放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有助于提高老年乡村医生的生活质量。	根据问卷调查及访谈: ①老年乡医生活质量提高显著,得满分; ②老年乡医生活质量略有提高,得50%权重分; ③老年乡医生活质量未提高,不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指标名称	分值		
			提升乡村医生队伍建设	6	考察是否通过发放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有助于提升乡村医生队伍建设。	根据问卷调查及访谈: ①提升乡村医生队伍建设提升显著,得满分; ②提升乡村医生队伍建设略有提升,得50%权重分; ③提升乡村医生队伍建设未提升,不得分;
效益 (30分)	项目效益 (30分)	可持续影响 (8分)	完善老年乡医养老保障体系	8	考察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专项资金供给对建立健全老年乡村医生养老保障体系的完善程度。	①领导小组体系健全,指挥工作机制衔接严密,职责清晰; ②老年乡村医生养老保障体系、措施,长期有效执行;公共卫生体系和老年乡村医生养老保障体系建设的更加全面;以上二项各占1/2权重分,符合则得满分,不符则扣除该项的相应权重分。
		满意度 (10分)	老年乡村医生满意度	10	老年乡村医生对生活补助的满意度情况	根据调查问卷统计结果计算打分: 采用换算百分值的方式先计算出单个问题的满意度,汇总后计算综合满意度: 调查问卷满意度95%(含)以上,本指标得满分; 调查问卷满意度94%(含)-95%分,扣除权重分的3%; 调查问卷满意度93%(含)-94%分,扣除权重分的6%; 依此类推,扣完为止。
合计				100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2021 年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实际得分
决策（10分）	项目立项（3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00	2.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1.00	1.00
	绩效目标（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00	2.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2.00	2.00
	资金投入（3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1.00	1.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2.00	2.00
过程（25分）	资金管理（9分）	资金到位率	2.00	2.00
		资金到位及时性	1.00	1.00
	资金使用	预算执行率	2.00	2.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3.00	3.00
		资金支付及时性	1.00	1.00
		财务监控有效性	2.00	1.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2.00	2.00
		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制度健全性	2.00	2.00
	实施过程管理	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实施条件完备性	2.00	2.00
		老年乡村医生资格认证执行有效性	2.00	2.00
		监管制度执行有效性	2.00	2.00
		档案管理健全性	2.00	2.00
		绩效考核制度执行有效性	2.00	2.00
	产出（35分）	产出数量（15分）	享受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人数	5.00
老年乡村医生工作年限			5.00	5.00
项目信访案件的数量			5.00	5.00
产出质量		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发放完成率	5.00	5.00
		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发放准确性	5.00	5.00
产出时效		补助对象死亡、弄虚作假处理的及时性	5.00	5.00
		发放生活补助的及时性	5.00	5.00
效益（30分）	社会效益	提高老年乡医生活质量	6.00	6.00
		提升乡村医生队伍建设	6.00	6.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实际得分
	可持续影响	完善老年乡医养老保障体系	8.00	6.7
	满意度	老年乡村医生满意度	10.00	10.00
合计			100.00	98.7

2021 年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98.70 分，评价等级为“中”。

综合来看，招远市政府积极落实上级部署，项目立项组织实施规范完整，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主管部门，对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工作作出安排，整体实施效果较好，确保招远市纳入花名册管理的符合规定的 2098 名老年乡村医生按照工作年限，每满 1 年每月发放生活补助 20 元，生活补助资金按时足额发放到位，解决好老年乡村医生的生活困难问题，维护了这一群体的稳定，乡村医生满意度提高。

#### 四、项目绩效指标分析

##### （一）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决策指标总分 10 分。共设置 3 个二级指标，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项目立项考察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和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考察其设定的合理性和明确性，资金投入考察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资金分配合理性。

##### 1. 立项与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政策相符

本项目设立是为了全面落实山东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颁发的《关于做好乡村医生身份和补助年限认证工作的通知》（鲁卫基层字[2015]3 号）、《烟台市关于解决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问题的实施方案的通知》（烟卫农[2015]3 号）的文件要求，将符合条件的老年乡村医生纳入认证补助范

围，核算发放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妥善解决老年乡村医生的生活养老问题。该项目立项属于公共财政资金支持范围，与上级政策相符。

## **2. 立项与单位职责相关性**

招远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主要负责贯彻执行国民健康政策和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有关法律法规；统筹规划全市卫生健康资源配置；制定并组织落实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发放计划，指导区市卫生健康工作等。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项目与其职责范围相适应，为其履职所需。

## **3. 立项程序的合规性**

本项目依据《关于印发〈招远市关于解决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问题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招政办函[2015]65号）、《关于做好〈2021年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工作的通知〉》（招卫健函[2021]24号）文件进行立项，取得相关预算指标文，项目立项程序规范合理，审批文件和材料规范完整。

## **4. 绩效目标与政策相符性**

项目绩效目标设立与《关于印发〈招远市关于解决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问题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招政办函[2015]65号）、《关于做好〈2021年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工作的通知〉》（招卫健函[2021]24号）文件等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政策相符；符合项目预算指标文的政策要求。

## **5. 绩效目标与项目范围相符性**

该项目绩效目标紧紧围绕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专项资金的资金使用范围进行设立，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专项资金使用范围主要包括现为招远市户籍，建国后至2011年6月30日已进入或曾在招远市境内村卫生室连续从事乡村医生工作满1年（含1年）以上；持有有效的乡村医生执业证明材料；自2015年1月1日开始，年满60周岁且离开卫生室岗位等符

合条件的老年乡医。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置与与项目范围完全相符。

## **6. 绩效目标细化量化程度**

通过对项目预算单位提供的绩效目标申报表进行评价，目标表在数量、质量、成本、时效、效益五个方面设置了指标，且符合《关于印发〈招远市市级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招财预〔2021〕1号）、《关于印发〈招远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的通知》（招财预〔2021〕4号）、《关于印发〈招远市市直部门预算管理绩效综合评价指标体系〉的通知》（招财〔2021〕13号）等财政绩效管理相关规定要求，绩效指标设置细化量化。

## **7. 绩效指标与任务计划相符性**

从预算对应的年度实施计划、资金额度的角度来看，其设定的绩效指标与年度实施计划、资金范围相匹配。

## **8. 预算编制规范合理性**

市卫生健康局根据各乡镇具体上报情况进行统计审核，每年根据上一年的人员基数，考虑人员变动情况，做出年度预算交财政批复，据实结算。专项资金用于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工作，预算编制规范合理。

## **9. 资金分配合理性**

市卫生健康局是本项目的主管部门也是具体实施单位，根据业务科室上报的老年乡村医生补助名单及补助金额向财政局提出预算资金申请，财政局负责落实资金需求。第一季度财政资金直拨至社保机构，由社保机构负责全市老年乡村医生的补助发放工作，部分发放失败的人员由卫健局通过零余额转至个人账户；第二至四季度社保机构不再发放，财政资金拨付至卫健局零余额账户，由卫健局拨付至老年乡医个人账户。

## （二）项目过程情况分析

项目管理指标总分 25 分。共设置 2 个二级指标，资金管理考察项目资金管理情况，组织实施考察项目管理情况。

### 1. 资金到位率

2021 年招远市人民政府下发《关于下达 2021 年财政收支预算的通知》招政发[2021]20 号指标文，预算资金 1112.94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金到位 1021.71 万元，资金到位率 91.8%。

### 2. 资金到位及时性

经核查，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专项资金 1021.71 万元，已按规定时间拨付至资金使用单位。

### 3. 预算执行率

经核查，截止评价基准日，招远市财政局实际拨付专项资金 1021.71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专项资金实际支出 998.62 万元，预算执行率 97.74%。

###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评价小组通过核查项目收支明细账、抽查凭证等，未发现各资金使用单位对项目资金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但仍有老年乡医死亡继续发放生活补助的情况，2015 年至 2021 年死亡乡医发放的生活补助已追回，退回财政 10.744 万元。

### 5. 资金支付及时性

评价小组通过核查项目收支明细账、抽查凭证等，招远市财政局于 2021 年 4 月拨付第二季度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专项资金 253.73 万元，2021 年 8 月发放第二季度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专项资金 240.71 万元，

补贴发放不及时。

## **6. 财务监控有效性**

评价小组通过核查项目核算明细账和凭证等原始资料，存在老年乡医死亡继续发放生活补助的情况，2015年至2021年死亡乡医发放的生活补助已追回，退回财政10.744万元。其中2021年收回薄仁花等六位死亡乡医已发生活补助4.38万元。

## **7.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为了规范内部控制，合理保证项目资金安全，各资金使用单位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了财务制度、内部控制制度、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财务管理制度，都健全可行。

## **8. 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制度健全性**

市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工作领导小组、各级主管单位，根据解决本市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问题实施政策，制定了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工作方案、信访案件的处理制度、补助对象死亡及弄虚作假的处理办法，从加强组织领导，老年乡医的身份认定、工作年限认定、物证材料及人证材料的登记、老年乡医审批表的公示、乡村医生的准入及退出机制，并根据实际情况不断更新。

## **9. 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实施条件完备性**

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发放过程中，人员、场地、设备、等方面已落实。但老年乡医死亡信息传递明显滞后。

## **10. 老年乡村医生资格认证有效性**

通过评价，相关责任部门虽然对于上级下达的各项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措施积极地实施，在日常工作中严格审查新增老年乡村医生资格认证、

严格审查弄虚作假现象、严格查处死亡冒领现象。但评价小组在审核中发现，2021年老年乡医因身份认定不成功和死亡减少152人，且烟台市卫健委审计中发现死亡冒领现象。

### **11. 监管制度执行有效性**

通过评价，相关责任部门虽然对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实施情况定期进行巡查督导，对于违规之处进行督促整改，建立了监管计划方案和巡查督导考核措施，但评价小组在审核中发现，2015年至2021年存在死亡冒领现象。

### **12. 档案管理健全性**

通过评价，资金使用单位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情况汇总表、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审批表、老年离岗乡村医生身份和年限认定原始物证登记表、老年离岗乡村医生身份和年限认定工作的证人证明、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信息公示资料等项目档案资料齐全完整规范。

### **13. 绩效考核制度执行有效性**

经检查绩效考核制度执行情况，财政资金使用单位进行了绩效自评且有绩效自评表，但发现绩效自评存在自评不够客观，评价内容过于简单的问题。

## **（三）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产出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四个方面进行评价。项目产出满分35分。

### **1. 享受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人数**

查看各资金使用单位提供的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情况汇总表、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审批表、老年离岗乡村医生身份和年限认定原始物证登

记表、老年离岗乡村医生身份和年限认定工作的证人证明、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信息公示资料等确定享受生活补助的老年乡医人数。根据各个资金使用单位提供的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发放情况和沟通访谈信息进行分析，对于提供乡村医生服务且符合条件的老年乡医给予补助。

## **2. 老年乡村医生工作年限**

根据老年离岗乡村医生身份和年限认定工作的证人证明、山东省村卫生技术人员证书、卫生部门注册老年乡村医生的相关资料和沟通访谈信息进行分析，工作年限确认无误。

## **3. 项目信访案件的数量**

查看乡医身份认证实施过程中由于部分申请人对政策掌握不足出现虚报隐瞒等问题，以及部分群众对政策法规不够了解而出现上访、举报、投诉等情况而出现的项目信访案件的数量，据各个资金使用单位提供的信访案件统计表和沟通访谈信息进行分析，信访案件的数量为 0。

## **4. 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发放完成率**

考察对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发放情况，是否按照人员及金额标准给予发放进行评价，老年乡村补助发放完成率=实际发放的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金额/应该发放符合标准的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金额，经计算，发放率为 100%。

## **5. 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发放准确性**

据各个资金使用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进行，检查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审批表、老年离岗乡村医生身份和年限认定原始物证登记表、老年离岗乡村医生身份和年限认定工作的证人证明、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信息公示资料等，发现 2015 年至 2021 年存在死亡冒领现象，退回财政资金 10.744

万元。

#### **6. 补助对象死亡、弄虚作假处理的及时性**

检查每月上报的老年乡村医生死亡名单及新增老年乡村医生的审批表,经核实老年乡村医生死亡名单及新增老年乡村医生的审批表上报及时;通过核查项目收支明细账、抽查凭证等,经核实 2015 年至 2021 年存在死亡冒领现象,退回财政资金 10.744 万元,死亡冒领处理不及时。。

#### **7. 发放生活补助的及时性**

评价小组通过核查项目收支明细账、抽查凭证等,招远市财政局于 2021 年 4 月拨付第二季度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专项资金 253.73 万元,2021 年 8 月发放第二季度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专项资金 240.71 万元,补贴发放不及时,根据评分标准,应扣除该指标权重分。

### **(四) 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效益从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满意度四个方面进行评价。项目效益满分 30 分。

#### **1. 提高老年乡医生活质量**

对老年乡医进行电话调查,随机电话调查 20 位老年乡医,20 人均认为通过发放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对提高老年乡村医生的生活质量帮助不大。通过对电话调查结果的计算,提高老年乡医生活质量效果不显著。

#### **2. 提升乡村医生队伍建设**

根据对各资金使用单位的现场走访情况及问卷调查,共发放 50 份调查问卷,其中 50 份问卷的结果都表明,通过发放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有助于提振老年乡村医生提供农村医疗服务的信心,从而提升乡村医生队伍建设。通过对问卷调查结果的计算,乡村医生队伍建设提升显著,根据评

分标准，调查问卷满意度 95%（含）以上。

### 3. 完善老年乡医养老保障体系

根据各个资金使用单位提供的基础资料和现场走访情况，各级领导小组体系健全，指挥工作机制衔接严密，职责清晰，建立了应急机制并长期有效运行，基本公共卫生体系建设不断加强，但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体系尤其是乡镇基层需进一步强化新增老年乡医的身份认证工作。

### 4. 老年乡村医生满意度

通过发放调查问卷，共收到社会公众满意度调查问卷 50 份，将问卷中的调查结果“满意/是”、“一般”、“不满意/否”分别按 100%、50%和 0%的满意度对各个问题的满意度进行换算，再采用直线法计算得出群众综合满意度为 98.25%，根据评分标准，调查问卷满意度 95%（含）以上。

##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未重视政府公共资源共享

目前招远市卫生健康局业务科主要通过视频方式进行身份认证，工作量较大，未与政府相关部门进行数据共享。

### （二）基层工作人员业务素质有待进一步提高

基层工作人员业务有待加强，老年乡医身份及工作年限认证的物证、人证材料摸底不够全面，2021 年招远市老年乡村医生身份认证未通过的有 21 人。

### （三）老年乡医生活补助发放监管机制有待进一步提高

1、异地居住的老年乡医存在滞后办理死亡手续的情况，往往等到次年进行身份认证时才办理注销，容易发生死亡冒领。

2、部分老年农村居民收入较低，除了养老保险以外基本没有收入，老

年乡医去世后存在家属推迟上报的可能性。

3、部分基层工作人员的责任心较差，未多渠道的获知老年乡医的去世信息，未从身份认证、财务发放等环节强化监管。

## 六、有关建议

### （一）加强政府公共资源共享，提高使用效率

建议人员认证及时对接民政部门、公安系统的人员信息，充分共享民政、公安、部门相关数据，精准发放补助，不断提高老年乡医生活补助管理水平。

### （二）严格申报审核程序

进一步促进工作开展，建议工作人员多入户，多走访，做到实时上报，杜绝错报和延迟上报，确保及时率；结合老年乡村医生年度认证工作，建立老年乡村医生意见反馈机制，征询收集意见建议，加强沟通协调。

### （三）加强生活补助发放监管，建立乡村医生补助新机制

1. 与有关部门实现信息共享，加强监管，减少死亡冒领现象。

2. 加大宣传力度强化社会诚信，老人去世后家属应及时报告乡镇管理部门停发补助。

3. 加强老年乡医的身份认证工作，对异地生活且长期联系不到的老年乡医，及时联系其近亲属，必要时暂停其生活补助发放。